

证券代码：300571

证券简称：平治信息

公告编号：2020-021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选中国移动政企分公司双跨融合通信终端 研发及量产项目进展暨签订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9-120），公司子公司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兆能”）成为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双跨融合通信终端（第六批）研发及量产项目-P系列》项目的中标候选人。

近日，公司收到与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签订的《〈双跨融合通信终端采购项目（第六批）云视讯P51高清会议终端产品〉研发合同》及《〈双跨融合通信终端采购项目（第六批）云视讯P51高清会议终端产品〉加工制造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一、交易对手方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基本介绍

公司名称：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刘坚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后永康胡同17号106A室

经营范围：经营GSM数字移动通信业务；IP电话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骨干网数据传送业务；从事移动通信、IP电话和因特网等网络的设计和建设；移动通信、IP电话和因特网等设施的安装、工程施工和维修；经营与移动通信、IP电话和因特网业务相关的系统集成、漫游结算清算、技术开发、技术服务、广告业务、设备销售、以及其他电信及信息服务；出售、出租移动电

话终端设备、IP 电话设备、因特网设备及其配件，并提供售后服务、会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2、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3、履约能力分析

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经营规模大，资金实力雄厚，资信情况良好，是公司的长期客户，履约能力有保证。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甲方：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

乙方：深圳市兆能讯通科技有限公司

1、《中国移动政企分公司〈双跨融合通信终端采购项目（第六批）云视讯 P51 高清会议终端产品〉加工制造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甲方同意由乙方作为甲方云视讯 P51 高清会议终端产品的供应商之一，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和采购订单，为甲方生产合同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服务。乙方保证所提供合同产品及技术服务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瑕疵）。

（2）合同产品的价格按照合同所列详细模块价格、采购单价及双方签订的采购订单据实结算。本合同为约定最高额的框架合同，本合同项下甲方向乙方采购合同产品的预估不含税总金额（简称“量产预估总金额”）为人民币 161,578,402.50 元（大写：壹亿陆仟壹佰伍拾柒万捌仟肆佰零贰元伍角整），各采购订单金额之和不得超过上述量产预估总金额。

（3）甲方享有追加采购权。当甲方根据本合同授予的各采购订单金额之和即将达到量产预估总金额时，甲方有权决定是否参照本合同条款条件向乙方追加采购合同产品。乙方应于甲方追加采购合同产品的通知送达乙方后 10 日内，与甲方签订相关补充协议，继续向甲方供应合同产品。

（4）合同效力。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自较迟的签署日起生效。

2、《中国移动政企分公司〈双跨融合通信终端采购项目（第六批）云视讯 P51 高清会议终端产品〉研发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 双方同意：乙方作为甲方云视讯 P51 高清会议终端产品的研发供应商之一，为甲方研发合同产品。本合同约定用于对 P51 高清会议终端研发服务，相关研究结果将输入到 P51 高清会议终端的后续研发和生产中，乙方需要和甲方团队一起完成如下几个方面的深入工作，包括：设备基本功能方案及研发；硬件设计方案及开模；系统软件开发、测试，含应用软件开发、UI/UE 设计、接口协议适配、对接测试；性能指标；设备进网认证；设备 3C 认证；型号核准认证（如需要）；CE 认证；中试样机等。

(2) 乙方为甲方研发合同产品应符合合同及其附件所规定的各项标准、技术规范和要求，以及乙方在进行本项目采购应答时对甲方做出的各项承诺和甲方出于提升产品性能或满足客户需求目的提出的其他产品研发要求，同时应满足相关法律法规以及监管部门和中国移动于本合同签署时已发布的与本合同标的物相关的标准、技术规范和要求。

(3) 乙方为甲方有偿研发合同产品。合同产品的研发价格预估总金额为人民币 318,000 元（大写：人民币叁拾壹万捌仟元整）（含税），增值税税率为 6%。

(4)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合同产品的系统化和标准化，并确保日后对其软硬件系统的更新、升级或扩容能够与合同产品相兼容。乙方应派遣其健康、有经验、有能力的专业技术人员组成研发团队，负责履行本合同。乙方应将研发团队资料及名单报甲方备案，甲方如提出异议，则乙方应当按要求增减或调整研发团队人员。乙方应免费对甲方的技术人员进行相关操作、维护等技术培训。乙方保证所提供合同产品及技术文件不存在任何质量瑕疵和权利瑕疵（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瑕疵）。

(5) 合同效力：本合同自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如双方签署日期不一致，自较迟的签署日起生效。

三、合同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公示的相关项目属于深圳兆能的主营业务，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产生促进作用；上述项目的履行不影响公司经营的独立性。

四、风险提示

1、上述合同系公司中选以后，中国移动通信有限公司政企客户分公司与深圳兆能签订的框架合同，实际执行金额以具体订单为准。

2、协议虽已对协议各方权利及义务、违约责任、争议的解决方式等作出明确约定，但协议履行仍存在因市场环境、宏观经济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发生重大变化而导致的履约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中国移动政企分公司<双跨融合通信终端采购项目（第六批）云视讯P51 高清会议终端产品>加工制造合同》

2、《中国移动政企分公司<双跨融合通信终端采购项目（第六批）云视讯P51 高清会议终端产品>研发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平治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3 月 30 日